

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2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2月8日以口头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会议由董事长陈唐龙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为了尽快发挥股权激励计划的正向作用，进一步提升员工的凝聚力、团队的稳定性，并有效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年修订）》、公司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有关规定，以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2021年2月8日作为首次授予日，向符合授予条件的85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125.00万股限制性股票，授予价格为22.70元/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董事陈唐龙、周艳为本议案关联董事，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2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

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 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- 特此公告。

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2 月 8 日